

河北法制报立足政法、面向社会，以『宣传全省政法工作、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打造法制主流媒体』为办报宗旨，是全省唯一公开发行的法制类报纸。

欢迎读者提供新闻线索！

本报新闻热线

新闻中心

0311-85333319
85939120
短信接收
18632166316

驻市记者

驻石家庄记者
张哲
13582328304
鲍娜军
13731160031
驻承德记者
薛树旺
18932899316
驻张家口记者
梁燕
18903230788
驻秦皇岛记者
桑桂林
13833562009
毛蕊
13933916199
驻唐山记者
刘文利
18633371088
驻廊坊记者
田宪忠
13131601869
驻保定记者
刘彬
13931299995
驻沧州记者
陈兆扬
13930770606
驻衡水记者
张兰华
13503181539
张晓
13383389996
驻邢台记者
王智勇
13082000992
刘秀礼
13903298638
驻邯郸记者
李建华
13832077773

法院公告

张丽：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河市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3)三民初字第29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张样珍：

本院受理原告张少赶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赵民初字第012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范庄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赵县人民法院

领取提存款通知书

米海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及《公证程序规则》的规定，我处于2014年4月4日受理了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河北有限公司的提存申请，其根据(2013)新民初字第1338号《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4)石民二终字第00028号《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将应付给你的双倍工资差额3008.86元，诉讼费10元，共计3018.86元提存到我处。请你于2019年4月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前，携带本人身份证来我处办理提存款领取手续，逾期将归国家所有。

联系人：梁飞

电话：89105788

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安公证处

催收暨拟转让不良债权公告

崇礼县石油化工厂1998年4月28日至2001年4月21日，向崇礼县农村信用社借款6笔，截至2004年4月1日结欠本金926000元，利息506250.8元。自公告之日起，公告所示借款人应向崇礼县农村信用社履行所签借款及抵押合同的全部义务，如在15日内不能全部还款，我社拟将该不良贷款债权转让。所示借款人如有异议，于本公告发布后10日内持有关证明向我社提出。

崇礼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涉案事故车辆处理公告

冀公高交(2014)第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七条、《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四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依法对以下车辆予以公告处理，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月内未前来办理的，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依法对其进行处理。

请以下车辆的车主、管理人或者驾驶人在公告期间内携带合法证明材料到河北省高速交警保定支队容城大队办理相关手续。

冀BB5551大货车、冀BQ0160大货车、冀RB2092大货车

特此公告

河北省高速交警保定支队容城大队

遗失声明

河北女子职业技术学院经济系2013级会计电算化专业学生王姜俊，学号2013251038，不慎将学生证丢失，特此声明。

韩马剑不慎将警官证遗失，警官证号码001191，特此声明。

原晋州市公安局民警杨杰同志警官证作废，警号为013308，特此声明。

河北法制报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0311-80809239